

中共玉溪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玉师院党组〔2021〕24号

关于刘海艳等5名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：

经组织部2021年6月21日部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刘海艳 免去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；

张 睿 免去外国语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；

叶长兵 免去化学生物与环境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；

姜芹春 免去商学院院长助理、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郑云波 免去图书馆、档案馆信息资源服务部主任职务。

上述同志免职时间自组织部部务会议决定之日算起。



中共玉溪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21年6月30日

玉溪师范学院组织部

2021年6月30日印发